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市分公司新能源揽投汽车集中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招标人）委托，拟对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市分公司新能源揽投汽车集中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市分公司新能源揽投汽车集中采购项目。

二、招标编号：zkbh20240731-001

三、项目概述：

4. 5M³纯电动整体型厢式汽车 26 辆；8M³纯电动整体型厢式汽车 2 辆。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已落实。

四、最高限价：4. 5M³ 和 8M³ 纯电动整体型厢式汽车最高限价分别为 9 万元和 16.33 万元，供应商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做无效处理。

五、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位。（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它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二、投标人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2021年1月1日以来未处于有关行政处罚期间，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

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开标当日之前的信用信息记录并保存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1年至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无亏损。（投标人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1年至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能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人提供“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文件”）

五、不接受联合体应答，不得转包分包。

六、不接受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为直系亲属关系）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投标活动。

七、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八、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九、投标人须为所投产品的生产商或代理商。如为代理商须提交生产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同一代理商不能同时接受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生产商的授权进行投标；同一品牌的产品只能由一家供应商（生产商或代理商）参加投标。（代理商须提供唯一授权证明。）

十、具备至少1个2021年1月1日至首次发布公告之日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小于200万元的类似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及发票，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封面页、销售车辆类型及参数页、金额页、双方盖章页等作为证明文件；

如是框架协议，以实际发票金额为准，原件备查；代理商可提供授权厂商业绩。）

十一、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提供该产品的证明文件或认证证书复印件）

十二、投标人所提供车型必须为国家的定型产品，并已纳入《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和《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车型公告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必须满足使用单位所在地的纯电动专用车企业产品备案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车型公告和目录的批次、发布日期和生效日期的截图或文件，并提供确保车辆能够办理核发牌证等手续的承诺书，加盖公章。）

十三、投标人所提供车辆须符合《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7258）要求，车身反光标识的设置和车身反光材料应符合《货车及挂车车身反光标识》（GB23254-2009）、《车身反光标识》。（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十四、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递交投标（应答）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如开标/评审后发现不同投标（应答）人上传投标（应答）文件的网卡信息/MAC地址、CPU信息/CPUID信息同时完全一致的，对本项目该投标（应答）人投标（应答）的标包/标段予以否决。并将对应供应商列入四川邮政省分公司采购供应商黑名单。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办理CA证书

1.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

2. 流程 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

3. 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

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400-898-8881（周一～周五9:00-17:00）。

（二）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文件流程：进入平台—注册并办理CA—（审批通过）—选择参加投标的项目—购买招标文件—填写并上传订单信息（支付凭证）—（审批通过）—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参照平台页面右下角“投标人操作指南”）。

2. 招标文件自**2024年8月8日至2024年8月14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邮政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cg.11185.cn>)进行网络报名，上传报名资料文件后电话联系招标代理公司确认，经审核通过后支付标书费并获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市分公司新能源揽投汽车集中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份（报名费缴纳联系电话：18011440970，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3. 获取招标文件供须商提供以下资料（报名资料）：

- （1）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2）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注明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 （3）营业执照。

注：投标人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注：提交审核后供应商无需电话联系，代理机构将在当日固定时间审核。代理机构联系人电话：028-86036369（不受理网站注册与操作问题），邮箱地址：2594523564@qq.com。（如需开具报名费发票，请在邮箱发送邮件“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市分公司新能源揽投汽车集中采购项目开具发票申请”。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8月28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开标（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同时完成线下和线上的投标“签到”流程。投标人自行准备签到与解密所需的CA、电脑、网络环境。

（2）递交及解密地点：成都市锦江区静沙南路29号沙河壹号二期7栋28楼本项目开标室。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

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尽快使用 CA 证书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解密。

(4)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和报价必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

(1)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 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

(3) 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接受以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4) 投标文件须以两种方式均按时递交完成方可生效，仅在线上或者线下单边递交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八、开标：

(1) 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2) 开标时间：2024年8月28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截止时间为开标现场通知解密时间起20分钟内。投标人须自行考虑并承担所使用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电脑故障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3)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成都市锦江区静沙南路29号沙河壹号二期7栋28楼本项目开标室。

九、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www.chinapost.com.cn)、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cg.11185.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om.cn)发布。

十、合同主体说明

项目招标主体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市分公司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执行合同的履约及付款工作。

十一、联系方式：

1. 招标代理：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静沙南路 29 号沙河壹号二期 7 栋 28 楼

联系人：钟老师

电话：028-86036369（报名相关事宜咨询及采购项目相关事宜咨询）

2. 中国邮政电子采购平台：<https://cg.11185.cn/>

网站注册与操作问题联系客服电话：400-898-8881（周一～周五
9:00-17:00）；

网站 CA 客服电话：400-788-8550（周一～周五 9:00-17:00）。

3.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下南大街 6 号天府绿洲

联系人：何老师